

证券代码：831462

证券简称：友泰电气

主办券商：平安证券

浙江友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

2023 年第二次职工代表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 年 6 月 9 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召开
- 4.发出职工大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3 年 6 月 1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5.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所做决议合法有效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职工 30 人，出席职工 30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认定公司核心员工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提名张生林、王雁、章素青、郑洲培、潘丽丽、何丹青、施丽妃、周武舜、张林维为公司核心员工。

前述9位提名的核心员工为公司员工，均与公司签订了劳动合同。公司为鼓励对公司贡献卓远的员工，稳定人才团队，本次认定核心员工具备合理性和必要性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 同意 30 票； 反对 0 票； 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 备查文件目录

《浙江友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二次职工代表大会决议》

浙江友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 年 6 月 9 日